

2023 年度江苏省书法院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单位主要职责是指导、辅导全省书法艺术创作，开展书法艺术创作和理论研究，承办书法展览、学术研讨及国内外重要书法交流活动。为把江苏省书法院打造成江苏文艺精品创作高地的新亮点，迫切需要通过专家推荐、公开招聘等方式引进部分高层次书法创作、研究人才，来引领江苏书法的精品创作，推动江苏书法艺术繁荣与发展，进一步推动文化强省建设。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创作部，展览部，研究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谋划好明年工作责任重大、意义深远。省书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省文旅厅年度工作部署，围绕建设“国内一流省级书法院”目标，深入开展书法精品创作、展览、研究、辅导等活动，打造高水平的书法专业队伍，助力构筑新时代江苏书法艺术高峰。

一、强化党建工作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和实践要求，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

者”，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旅工作最新重要论述，引导全院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政治建设为引领，全面推进党的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高质量党建保障院事业高质量发展；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等制度，在扛起新使命、谱写新篇章中作表率、立新功；召开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具体办法；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强化对阵地管理和书法创作、展览、交流等活动内容审核把关；抓好网络安全工作；强化政治监督，细化日常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二、加强队伍建设

2. 鲜明选人用人正确导向，选拔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加强对年轻干部的培养力度，加大引进年轻专业人才力度，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激励干部敢于担当、积极作为；健全人才考核机制，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力度。

3. 做好“雨山问道”品牌延伸工作，持续培养省内书法创作骨干队伍，培育德艺双馨的高素质书法人才队伍。

三、聚焦精品创作

4.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实施书法精品质量提升工程，做好谱写新篇章——江苏省书法院“喜庆二十大”书法作品展、书写时代——江苏省书法院 2022 年展进基层、进社区、进校园工作，推出更多增强人民力量的优秀作品。

5. 聚焦反映、展现和讴歌新时代新征程，创作一批优秀书法作品，打磨提升一批聚焦时代主题、彰显时代精神的精品力作，开展红色创作、访碑采风行活动，举办“书写时代·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展”。

6. 加强省级书法院交流，与四川、安徽两省书法院开展书法交流展活动。

四、提高学术水平

7. 做好“林散之研究文集”编撰工作。

8. 举办纪念高二适诞辰 120 周年研讨活动。

9. 举办江苏省书法院“名家讲坛”。

10. 召开“主题书法创作”学术研讨会。

五、培训、普及工作

11. 重点围绕全国第十三届书法篆刻作品展等书法国展创作开展书法点评、讲座。

12. 持续开展“书法进校园”活动，对中小学教育进行专业指导。

六、做好宣传工作

13. 积极用好宣传阵地，做好省书法院微信公众号。

七、加强内部管理

14. 调整、完善相关制度，规范开展各项工作。

15. 科学精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做好安全生产等管理工作。

八、开展公益活动

16. 开展特定节日、重大时间节点的慰问工作和公益惠民活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2.9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6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57.46	本年支出合计	557.4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57.46	支出总计	557.4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557.46	557.46	557.46														
077033	江苏省书法院	557.46	557.46	557.4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57.46	407.46	15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2.95	262.95	15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12.95	262.95	15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62.95	262.9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0.00		1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	39.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	3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1	2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6	11.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64	10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64	10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8	33.18				
2210202	提租补贴	71.46	71.4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57.46	一、本年支出	557.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2.9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4.6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57.46	支出总计	557.4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7.46	407.46	390.63	16.83	15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2.95	262.95	246.12	16.83	15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12.95	262.95	246.12	16.83	15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62.95	262.95	246.12	16.8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0.00				1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	39.87	39.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	39.87	3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1	28.71	2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6	11.16	11.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64	104.64	10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64	104.64	10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8	33.18	33.18		
2210202	提租补贴	71.46	71.46	71.4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7.46	390.63	16.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2.78	382.78	
30101	基本工资	74.06	74.06	
30102	津贴补贴	69.64	69.64	
30107	绩效工资	65.38	65.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31	22.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16	11.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8	33.18	
30114	医疗费	1.44	1.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35	104.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3		16.83
30201	办公费	3.03		3.03
30202	印刷费	1.26		1.26
30205	水费	0.19		0.19
30206	电费	1.73		1.73
30207	邮电费	1.33		1.33
30211	差旅费	6.30		6.30
30213	维修（护）费	0.69		0.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7		0.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		1.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5	7.85	
30302	退休费	7.83	7.83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7.46	407.46	390.63	16.83	15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2.95	262.95	246.12	16.83	15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412.95	262.95	246.12	16.83	15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62.95	262.95	246.12	16.8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50.00				1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7	39.87	39.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7	39.87	39.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1	28.71	2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16	11.16	11.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64	104.64	10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64	104.64	10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18	33.18	33.18		
2210202	提租补贴	71.46	71.46	71.4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7.46	390.63	16.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2.78	382.78	
30101	基本工资	74.06	74.06	
30102	津贴补贴	69.64	69.64	
30107	绩效工资	65.38	65.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31	22.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16	11.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8	33.18	
30114	医疗费	1.44	1.4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35	104.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3		16.83
30201	办公费	3.03		3.03
30202	印刷费	1.26		1.26
30205	水费	0.19		0.19
30206	电费	1.73		1.73
30207	邮电费	1.33		1.33
30211	差旅费	6.30		6.30
30213	维修（护）费	0.69		0.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7		0.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		1.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5	7.85	
30302	退休费	7.83	7.83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书法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5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45 万元，增长 1.1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57.4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57.4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5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557.4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57.46 万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412.9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文化创作与保护，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行政办公经费及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1 万元，增长 3.5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所需公共预算拨款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9.8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26 万元，增长 15.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4.64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12.92 万元，减少 10.9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557.4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57.4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7.4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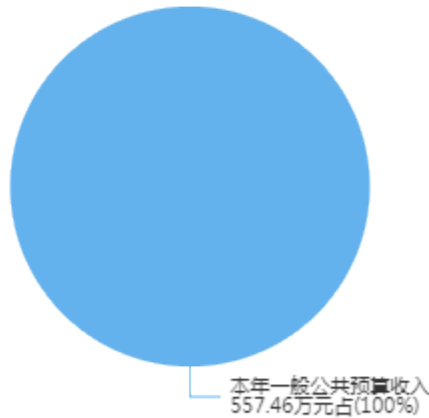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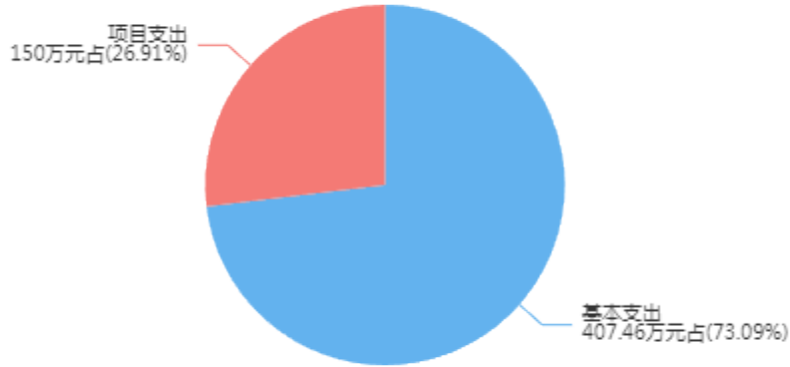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557.4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07.46 万元，占 73.09%；
项目支出 150 万元，占 26.9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45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57.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45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62.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1 万元，增长 5.6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2.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 15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8.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4 万元，增长 24.4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8 万元，减少 3.2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3.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5 万元，减少 10.6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1.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97 万元，减少 11.1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07.4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0.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16.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5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5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根据实际预算数计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07.4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90.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16.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

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书法院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57.46 万元；本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